

112學年度第2學期獎學金快報（21）

編號	項目	申請時程	校內申請截止日期	申請條件	獎助名額 (全國名額 非本校名額)	金額	申請獎學金之準備文件 (詳見申請辦法)
45	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大手拉小手助學金	即日起 ~6/15	6月12日	1.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0分以上 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1) 具特殊專長或表現者 (2) 其他符合本計畫之精神者 2. 非本會扶助高中(職)在校學生，家境清寒且具有特殊專長(例如：曾獲得全國級以上獎項)者。		每月2000	1. 學生基本資料表 2. 學生自傳 3. 家長、學生自我承諾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4. 老師推薦函 5.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單 6. 匯款帳戶資訊(個人存簿封面影本) 7. 全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8. 相關證明文件(若有才需檢附) (1)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2)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3) 清寒證明(正本) (4)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5) 重大傷病卡(影本) (6) 醫生證明(影本) (7) 其他證明文件
46	2024台灣癌症基金會x遠雄人壽一癌症家庭子女獎助學金	即日起 ~7/31	6月19日	1. 就讀於高中職(含應屆畢業生)，須為正式學制並具有學籍證明 2. 父、母或本人罹患癌症且目前治療中或完成治療兩年內 3.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平均分數達70分或具有特殊表現(如：體育、美術等優異成績) 4. 撰寫自傳感想，以A4電腦打字	65	10000	1. 申請書 2.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單，特殊表現需附上獲獎證明 3. 罹癌父、母或本人之病理診斷證明書 4. 在學證明書 5. 戶口名簿或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 6. 自傳感想(至少500字) 7. 其他特殊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如：低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家庭兒少、身心障礙手冊或醫療重症證明等，無則免附) 8. 112學年度上學期學生證影本 9. 一年內個人照一張、與家人合影之生活照片二張 10. 申請者本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存摺影本 11. 推薦函(無則免附)

請學藝股長務必公告周知，提醒同學注意校內申請截止日期，以維護同學權益。